

2016 年企业技术改造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广东正诚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

机构负责人：黄青发

项目负责人：郑慧娟

为全面检验省级工业与信息化委企业技术改造资金的使用绩效，依据《关于确定 2017 年省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第三方机构名单及组织现场评价等有关问题的通知》（粤财绩函〔2017〕20 号）文件，广东省财政厅于 2017 年 5 月委托广东正诚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正诚评估公司”）作为独立第三方机构，对 2016 年省级工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方向）（以下简称“企业技改资金”）开展绩效评价。经资金使用单位自评、书面评审及现场评价、综合分析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资金背景。

企业技术改造是企业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对现有设施、工艺条件及生产服务等进行改造提升，淘汰落后产能，实现内涵式发展的投资活动。2012 年 9 月，为了促进企业技术改造，国务院出台了《关于促进企业技术改造的指导意见》（国发〔2012〕44 号）。

在深化供给侧改革的背景下，技术改造投资对于广东省产业转型升级、扩产增效具有重要的促进作用。同时，广东作为经济大省，在近几年出口减缓、经济增速下降的形势下，通过技改投资带动工业企业投资、保持一定的投资增速，对于宏观经济稳定具有重要的意义。2014 年，广东省委、省政府广东省政府出台了《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动新一轮技术改造促进产业转型升级的意见》（粤府办〔2014〕51 号），提出实施新一轮技术改造，以促进工业投资增长和产业转型升级。在相关政策文件精神指导下，广东省财政从 2014 年起每年安排一定的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其中，2014 年安排启动资金 10 亿元；2015 安排 40 亿元；2016 年安排 21.23 亿元。

（二）资金概况。

2016 年企业技改资金预算安排金额共 21.23 亿元，涉及全省 20 个地市与顺德区共计 317 个项目。企业技改资金分为技术改造专项和技术改造事后奖补（普惠性）两大类，其中技术改造专项按照扶持方式和项目单位类型分为技术改造、2015 年贷款贴息和省属单位技术改造三个专题。

截止到评价基准日 2017 年 6 月 30 日，企业技改资金已落实到 317 家企业共计 7.02 亿元，14.21 亿元尚未落实。其中，事后奖补（普惠性）资金已下发至

项目单位 2.57 亿元，其余 13.66 亿万元尚未落实到企业。每一类资金的落实情况详见表 1-1。

表 1-1 企业技改专项资金整体落实情况表

分类	专题	财政专项下发 金额（万元）	已落实企业 数量（家）	已落实金额 （万元）	未落实资金金 额（万元）
技 术 改 造 专 项	技术改造	39000	-		
	2015 年第三批 贷款贴息	203	-	-	-
	省属单位技术 改造	10797	-		
	小计	50000	59	44,520.14	5479.86
事后奖补（普惠性）		162300	258	25715.54	136584.46
总计		212300	317	70235.68	142064.32

2016 年企业技改资金在全省各地市下发的资金额度和各地市已安排资金的情况如图 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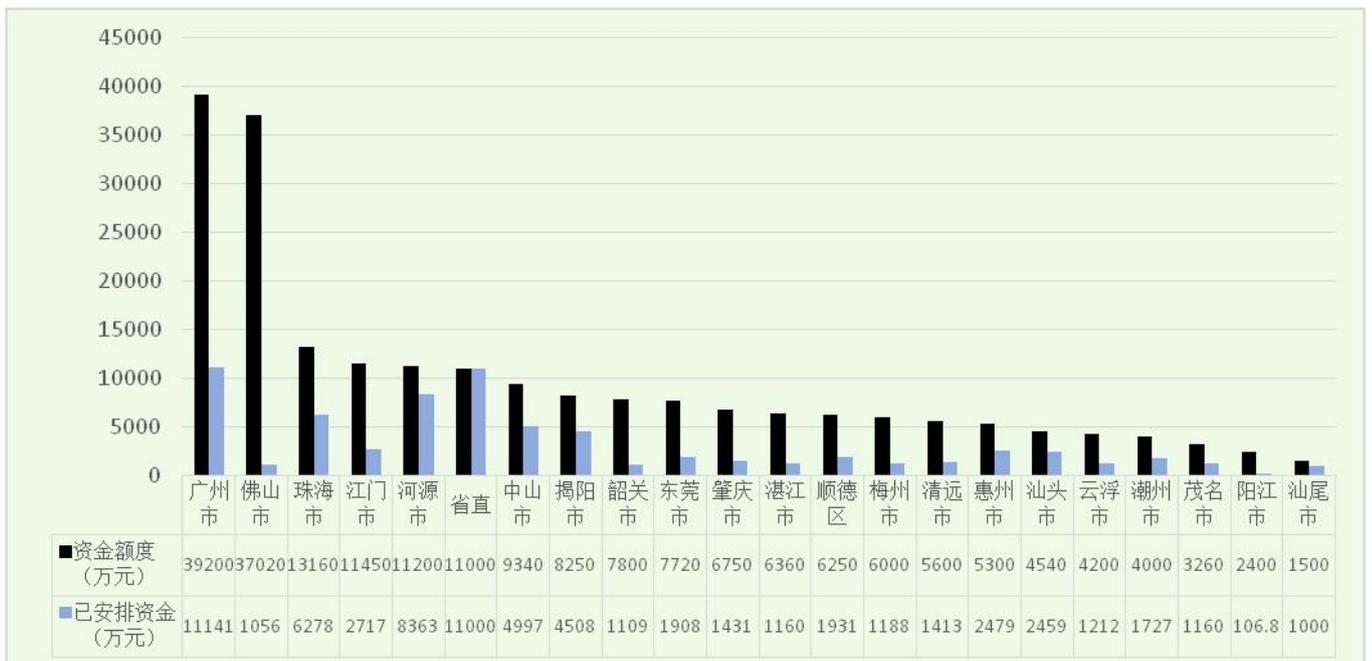


图 1-1 2016 年企业技术改造资金额度和已安排资金

按照资金扶持方式分为股权投资、贷款贴息、事后奖补（技术改造）、事后奖补（普惠性）四类，每一类项目的数量比例如图 1-2 所示，金额比例如图 1-3 所示。由于每一种资金扶持方式有相对独立的专项资金申报、审批、下发等流程，因此本次绩效评价的项目分类以资金扶持方式分类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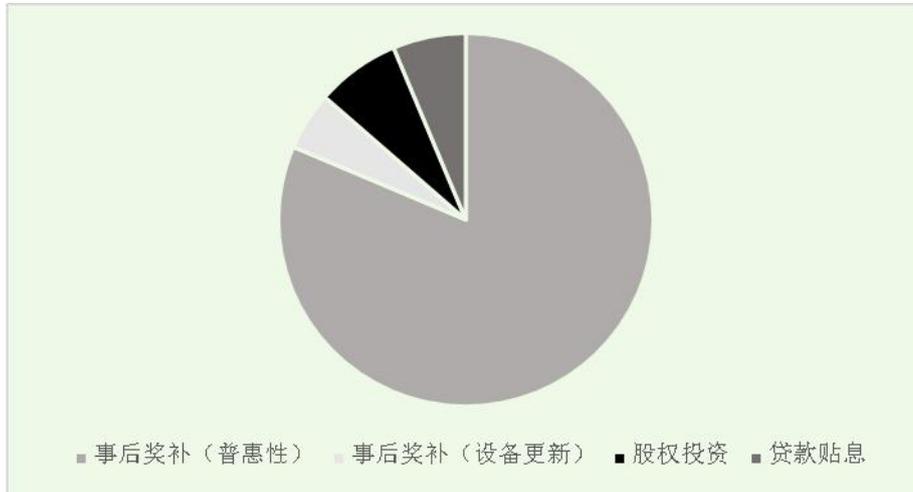


图 1-2 项目数量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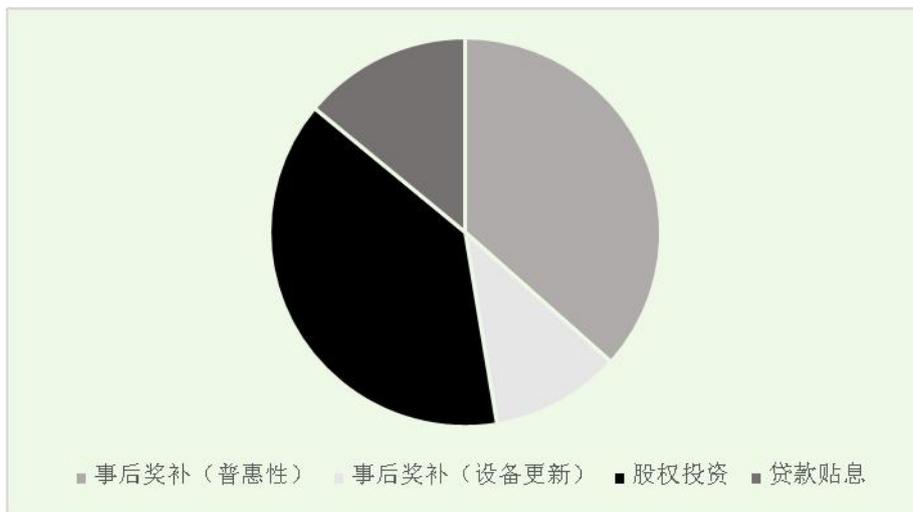


图 1-3 项目金额比例

（三）项目绩效目标。

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动新一轮技术改造促进产业转型升级的意见》（粤府办〔2014〕51号），新一轮技术改造的目标主要是促进工业投资增长和产业转型升级。文件提出 2015 年-2017 年实现工业技术改造投资年均增长 25% 左右，累计完成投资 9000 亿元以上的目标。重点支持企业扩产增效、智能化改造、设备更新、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和绿色发展。

根据《印发 2015-2017 年全省工业投资和工业技术改造投资目标任务的通

知》（粤经信技改〔2015〕159号）要求，2016年工业技改投资目标任务为3100亿元，计划比上年增长26.5%。

二、绩效分析

2016年企业技术改造资金绩效评价基准日为2017年6月30日，依据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汇总书面评价和现场评价结果，对前期工作、实施过程和项目绩效在评估基准日的完成情况分别展开分析。

（一）前期工作。

该指标主要从资金设立合规性、资金申报内容合规性、资金申报审批合规性、资金使用明细完整性与合理性、绩效目标设置完整等方面考核。指标分值15分，评价得分13.30分，得分率88.67%。

1. 资金设立合规性。

该项指标分值3分，得2分，得分率66.7%。资金设立符合《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省财政经营性资金实施股权投资管理的意见（试行）》、《关于印发〈省财政经营性资金实施股权投资管理操作规程（试行）〉的通知》、《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动新一轮技术改造促进产业转型升级的意见》等相关文件的规定。但是在进行扶持方式选择与切块的额度方面缺乏贷款贴息、股权投资、事后奖补等资金的可行性论证。

2. 资金申报内容合规性。

该项指标分值3分，得3分，得分率100%。项目单位均按照股权投资、贷款贴息、事后奖补（技术改造）、事后奖补（普惠性）四类项目资金的申报要求提交了申报材料，资金申报内容符合省经信委及地市经信局申报方案规定的要求，符合技改资金的用途规定。

3. 资金申报审批规范性。

该项指标分值3分，得2.5分，得分率83.3%。各类资金按照不同扶持类型，分别按照如下流程进行申报、审批和下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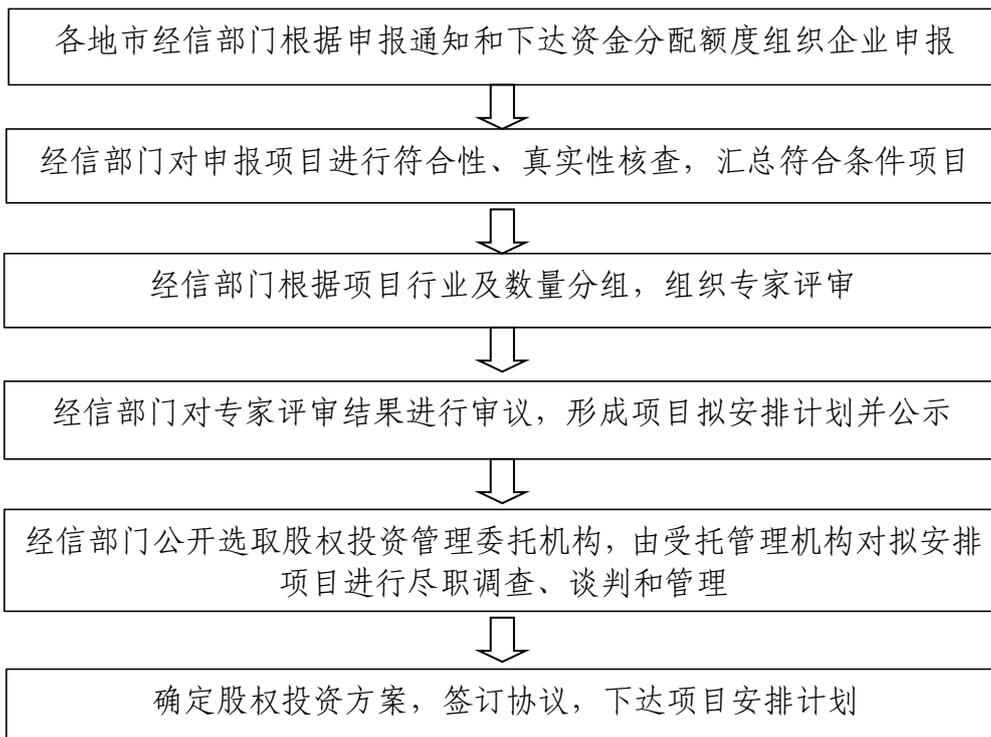


图 2-1 股权投资资金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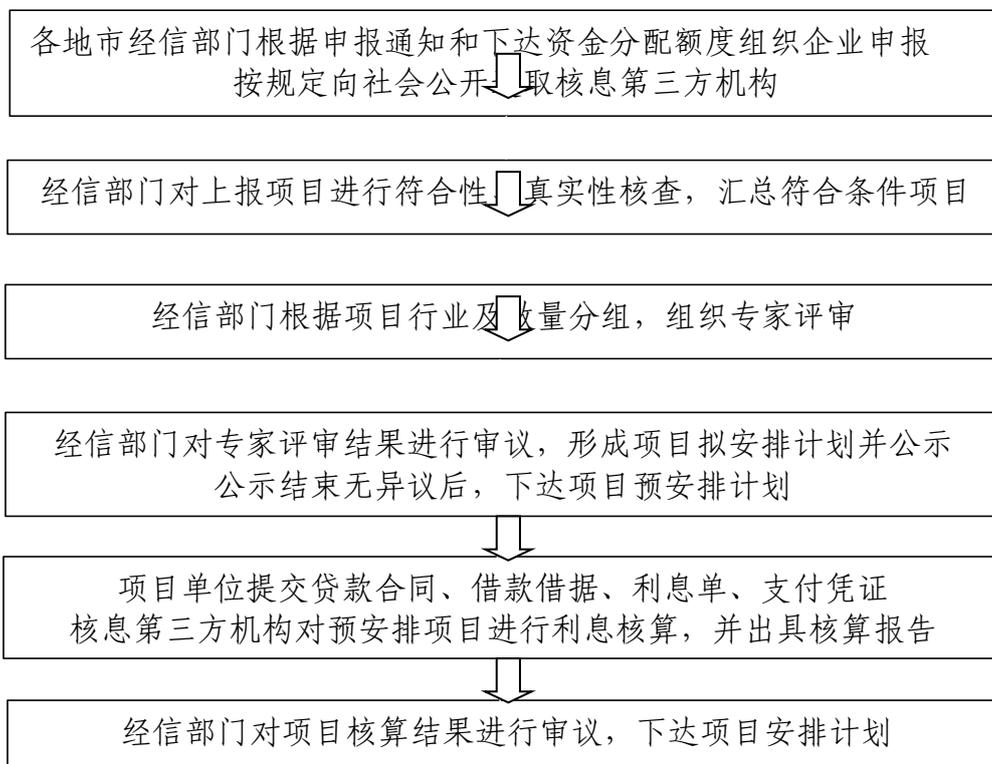


图 2-2 贷款贴息资金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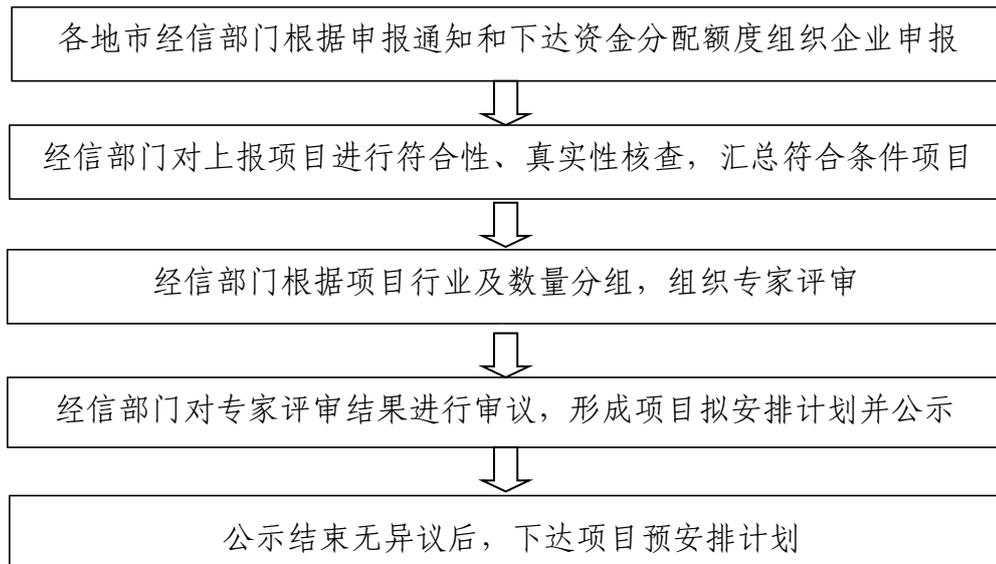


图 2-3 事后奖补资金流程

根据材料审核和现场评价情况，本项目资金申报、审批程序严格落实《关于印发〈广东省省级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关于印发广东省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实施细则的通知》、《关于下印发广东省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工作指引的通知》等办法的规定，资金申请表、可研报告、所对应的项目实施文件等资料齐全。个别项目出现未按流程下发的情况。中兴通讯(河源)公司的 7000 万元贷款贴息资金在审批过程中，未严格履行贷款贴息资金的申请、审批程序，中兴通讯仅向河源市政府提交了《关于 7000 万元贴息的承诺》，河源市政府即将 7000 万元预先拨付至中兴通讯(河源)公司。

4. 资金使用明细完整性与合理性。

该项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得分率 100%。项目资金申报表未规定专项资金预期用途明细。其中，由于事后奖补（技术改造）、事后奖补（普惠性）两类资金是在企业的相关技改项目完工验收之后申请、审批和下发，所以不规定专项资金预期用途具有合理性。

5. 绩效目标设置完整性。

该项指标分值 3 分，得 2.5 分，得分率 83.3%。

宏观层面，《印发 2015-2017 年全省工业投资和工业技术改造投资目标任务的通知》（粤经信技改〔2015〕159 号）确定了 2016 年工业技改投资目标任务为 3100 亿元，比上年增长 26.5% 的目标。

表 2-1 企业技改专项资金预期绩效指标

项目类型	预期绩效指标						
股权投资	新增销售收入	新增利润	新增税金	项目产销率	项目销售增长率	项目利润增长率	项目纳税增长率
贷款贴息	新增产品(个)	新增生产、研发设备(台)	新增发明、实用新型(项)	新增技术标准(项)	新增就业人员	项目利润增长率	项目纳税增长率
事后奖补	新增版权登记(项)	-	-	-	-	-	-
事后奖补(普惠性)	-	-	-	-	-	-	-

微观层面，为了落实上述投资目标任务，并与《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动新一轮技术改造促进产业转型升级的意见》（粤府办〔2014〕51号）提出的企业扩产增效、智能化改造、设备更新、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和绿色发展的目标相一致，在项目单位的资金申请表中，针对不同类型项目，设计了预计达到的绩效指标，如表 2-1 所示。但是目标值未做统一规定，由企业根据自身情况确定。事后奖补类项目申报材料中未设置预期达到的绩效指标。

（二）实施过程。

该指标主要从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两个方面考核。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18 分，得分率 90.00%。

6. 资金管理。

该项指标分值 10 分，得 8.6 分，得分率 86.00%。具体从预算完成、资金支出合规性、会计核算规范性方面考核。

一是预算完成。2016 年企业技改资金预算安排 21.23 亿元，截止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省经信委已落实到企业的资金为 70235.68 万元，占预算安排资金的 33.10%。依据《关于落实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普惠性）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粤经信技改函〔2017〕19 号），从 2015 年至 2017 年，符合事后奖补（普惠性）项目申请条件的企业可于项目完工的下一年度开始连续 3 年，每年均可申请事后奖补资金。据此可判断，其余 66.9% 的事后奖补（普惠性）资金将

于 2017 年-2019 年落实。

二是资金支出合规性。由于在申报文件中，贷款贴息、事后奖补(技术改造)、事后奖补(普惠性)资金未按规定预期用途，项目单位的资金实际使用多计入“营业外收入”、“递延收入”、“财务费用”等会计科目，均属于合规使用情况；股权投资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较为复杂，现场评价的 5 项股权投资项目，仅“惠州联合铜箔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一家企业按照要求计入项目公司的实收资本，其余股权投资类项目有的计入长期借款、有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等，资金均未计入实收资本，未按规定目的使用。企业与政府指定的资金托管机构签订的合同不够规范，未能实际落实政府资金的股权投资责任，企业的资产负债表未反映相关股东权益的增加。

三是会计核算规范性。贷款贴息、事后奖补(技术改造)、事后奖补(普惠性)类项目的多数企业建有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能够执行办法的规定，会计核算规范，报账凭证真实、完整。股权投资项目中，韶关市强龙重工有限公司对同一笔技改资金做出两份不同记账凭证、两个记账科目，会计核算不规范。

7. 项目管理。

该项指标分值 10 分，得 9.3 分，得分率 93.00%。具体从实施程序和管理情况方面考核。

一是实施程序。事后奖补(普惠性)类项目均已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备案证、项目管理制度、竣工验收、完工评价等资料相对齐全、实施程序规范。事后奖补(技术改造)、股权投资、贷款贴息类项目部分未完工，缺乏竣工验收文件资料，其余项目申报、审批、下发文件资料齐全，实施程序规范。

在企业的项目管理层面上，多数企业能够较为完整地履行项目采购、建设进度与质量控制、项目实施方案调整、验收等相关制度规定，广东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等企业实现了项目管理信息化，项目的立项、实施、验收等全部在系统完成；个别企业项目未能严格履行项目管理程序，内部管理控制有待加强。

二是管理情况。《关于加快 2016 年省级技术改造相关专项资金组织实施进度的通知》(粤经信技改函〔2017〕16 号)等文件表明，省经信部门对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了检查，并设置有专门的统计部门进行企业基本信息资料的汇总。省经信委、地市和县级经信部门建立健全了《关于印发〈广东省省级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粤财工〔2015〕34 号)等多项制度，制度明确

了各类资金使用监督检查的部门和职责权限,并定期或者不定期对所属企业的项目进展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

(三) 项目绩效。

该指标主要从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几个方面考核。指标分值 58 分,评价得分 41.41 分,得分率 71.40%。

8. 经济性。

该项指标分值 3 分,得 2.7 分,得分率 90.00%。主要用预算完成率指标表现企业技改专项资金的预算控制情况,预算完成率=项目超支(或者结余)/项目预算。从资金整体的角度,预算完成率为 33.08%;从企业层面上,落实到企业的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无超支或者结余,资金使用效率较高。

9. 效率性。

该项指标分值 5 分,得 3.8 分,得分率 76.00%。主要考核项目产出的数量和质量是否达到预期。本次评价的项目共涉及 317 个企业的 317 项企业技术改造项目。除了事后奖补(普惠性)项目已全部完成,其他几类项目均有部分项目未完成。具体情况如图 2-4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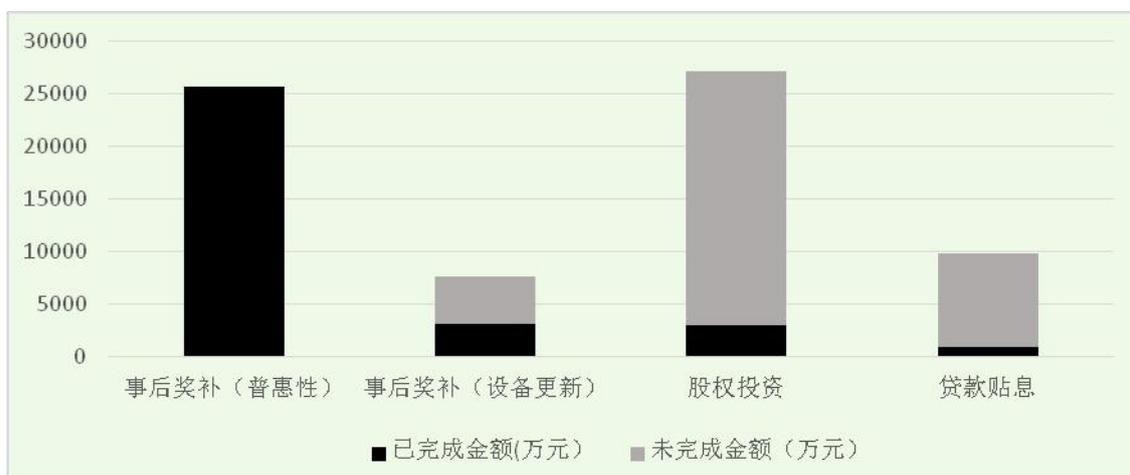


图 2-4 企业技改专项资金项目进展情况

根据上报的 301 家企业的自评材料,汇总了项目产出数量,如表 2-2 所示。

表 2-2 项目产出情况汇总表

项目	增加生产线（条）	新增建设系统（个）	增加设备（台）
指标	253	48	11109

在项目产出质量方面，根据已完成的项目提供的竣工验收文件，所采购安装的设备、建造的厂房、办公楼等设施均已达到了预期的质量技术标准。

10. 效果性。

该项指标分值 46 分，得 34.9 分，得分率 67.61%。主要从经济效益和社会环境效益方面考察项目的产出效果。

一是经济效益。该项指标分值 30 分，得 18.5 分，得分率 61.67%。主要通过销售收入年增长率、新增固定资产投资年增长率、利润总额增长率、税收总额增长率、人均销售收入增长率 5 项指标考察项目的产出效果。各指标的得分情况如图 2-5 所示。



图 2-5 经济效益指标得分情况

从上图可以看出，在 5 项指标中，销售收入年增长率指标完成情况较好；新增固定资产投资年增长率指标完成情况一般，事后奖补类项目是以 2015 年完工项目申请企业技改专项资金，2015 年是企业新增固定资产投资的高峰期；利润总额增长率指标完成情况一般，有企业反映是由于近两年宏观经济增速下降，近两年原材料、人工成本有所提高，而销售价格下降、销量下降，最终导致利润减少，另有部分原因是 2015 年较高的固定资产投资从 2016 年开始计提折旧，减少了利润；税收总额增长率指标得分率最低，反映了企业上缴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增长率未达预期，也从一定程度上表明 2016 年营改增改革对企业宏观税负的减轻产生一定的积极作用。人均销售收入增长率较高，表明企业技改项目开展对

于企业减员增效、提高劳动生产率具有一定促进作用。

二是社会环境效益。该项指标分值 16 分，得 12.6 分，得分率 78.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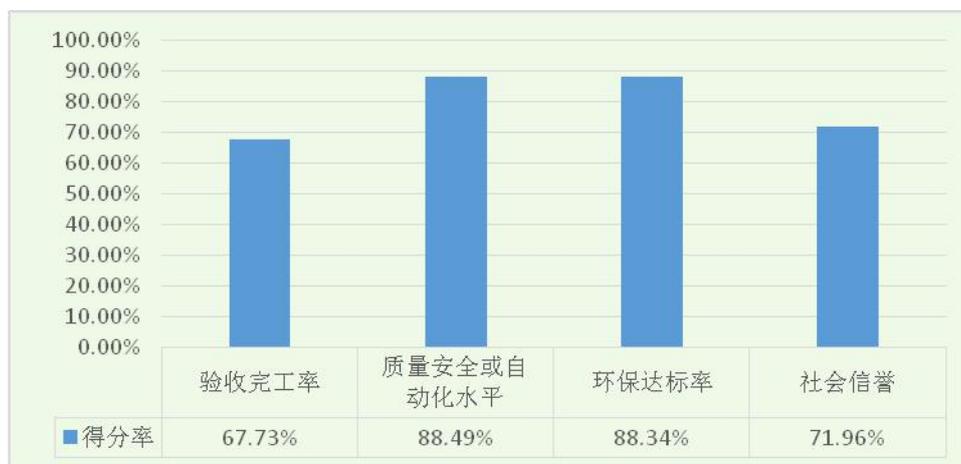


图 2-6 社会环境效益指标得分情况

社会环境效益包括验收完工率、质量安全与自动化水平、环保达标率和社会信誉等 4 项指标，侧重于表现项目完成对企业的设备自动化程度和生产技术水平的提高、产品质量改善、环保、社会信誉等方面的促进作用。各指标得分如图 2-6 所示。

由于部分贷款贴息、股权投资项目未验收，验收完工率指标得分率较低；通过资金申报所依据的项目建设，项目单位多数取得了相关的质量安全认证证书。

依托项目建设，获得技改资金支持的企业从 2016 年至 2017 年 6 月 30 期间，加大了新技术、新产品研发力度，共获得专利授权数量 6250 项，提高了产品附加值，加快再创新成果产业化，拓展了技术改造新路径。

多数企业提供了相关部门的环评报告或者鉴定证书，技改项目实施都达到了环境评价方面的标准；部分企业或产品获得中国名牌产品、省著名商标、省名牌产品等称号，得到新闻媒体的正面宣传报道。

11. 公平性。

该项指标分值 4 分，得 3.8 分，得分率 94.02%。主要通过满意度调查，反映公众对企业技改资金使用效果的评价。由于在书面评价阶段，部分项目单位未做满意度调查，经现场评价阶段实地开展满意度调查，社会公众对本资金的下发、使用的满意度达 90%以上。

三、评价结论

基于材料审核和现场评价结果，得到 2016 年企业技改资金绩效评价项目的

综合得分为 81.3 分，绩效等级为良。

各指标得分情况如图 3-1。



图 3-1 企业技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得分率

四、主要绩效

本章主要从项目整体的角度概括全省企业技术改造及专项资金支出所取得的主要成绩。

(一) 促进了企业技术改造投资增长。

2011 年以来，全省工业技术改造投资逐年增长。随着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企业技改资金的连续下发，全省工业技术改造投资更呈现良好的增长势头，如图 4-1 所示。



图 4-1 全省工业技改投资情况

据《关于报送广东省工业投资和技术改造投资调研情况的函》（粤经信技改函〔2017〕15号），2016年广东省工业技术改造投资3,891.7亿元，超过预期目标3100亿元；比2015年增长32.8%，超过26.5%的预期增速，高于工业投资8.9%的增长速度，也远远高于全国技术改造投资平均11.4%的增速。具体情况见表4-1。

表 4-1 2016 年全省工业投资和工业技术改造投资情况

指标	指标值	指标	指标值
工业技改投资额（亿元）	3891.70	工业技改投资增速（%）	32.8
工业投资额（亿元）	11051.68	工业投资增速（%）	8.9
开展技改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个）	6951	技改专项资金扶持企业数量（个）	317

2016年技改专项资金扶持的317家企业，共新增固定资产投资247.80亿元。应该说，财政资金投入增强了企业技改投资的积极性和预期回报信心，对非资金支持企业也起到了一定的示范作用，从总体上对引导企业技术改造，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稳定广东省宏观经济运行发挥了十分重要的作用。

表 4-2 新增固定资产带动倍数情况表

企业名称	专项资金金额（万元）	带动倍数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270.00	54
广东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447.15	21
好来化工（中山）有限公司	2,056.06	12
珠海碧辟化工有限公司	910.07	7
维达纸业（中国）有限公司	176.70	2,626
云浮发电厂（B厂）有限公司	188.17	3
广东骏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43	104

佛山市广源铝业有限公司	323.04	4
佳美达（英德）玩具有限公司	1,000.00	1
韶关市强龙重工有限公司	1,000.00	1
广东正大康地有限公司	29.33	3
广汽本田汽车有限公司	1,288.24	62
广东粤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3.00	151
惠州联合铜箔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	1
广东迈诺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	1
广东宝盛兴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	1
潮州三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26.64	27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819.17	5
广东金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3.00	11
平均	664	53

通过计算新增固定资产带动倍数表现单位技改专项资金投入所带动的固定资产投资的数量，计算式为 2016 年企业新增固定资产投资 ÷ 专项资金金额。现场评价的 19 家项目单位的新增固定资产带动倍数如表 4-2 所示。

可以看出，现场评价的 19 家项目单位新增固定资产带动倍数平均为 53 倍。新增固定资产带动倍数最高的前三位分别是维达纸业（中国）有限公司、广东粤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和广东骏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优化了全省工业投资结构。

按照《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关于印发广东省工业企业技术改造指导目录（试行）的通知》（粤经信技改〔2014〕355 号）的分类，企业技改资金金额和数量的行业分布如图 4-2 所示。



图 4-2 企业技改资金行业分布情况

根据《2016 年广东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16 年广东省主要工业行业增加值增长率的情况如图 4-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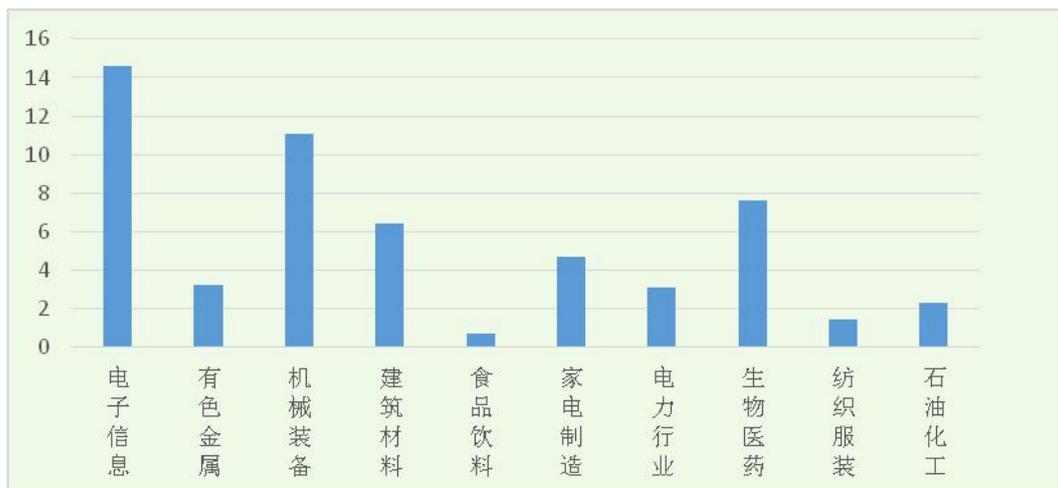


图 4-3 2016 年广东省主要工业行业增加值增长率

比较图 4-2 与图 4-3，可以看出，企业技改资金支持的行业分布与全省工业行业增加值增长率的分布呈现出较高的一致性。其中，电子及通信设备制造业的增加值增长率为 14.6%，为所有行业最高，电子及通信设备制造业的资金支持金额最高；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增长 11.1%，技改资金对机械装备行业的资金支持力度也较大，受益项目基本是以汽车整车制造业为核心的汽车零部件制造业及相关产业，技改资金起到了带动上下游产业链集聚发展的作用；技改资金对于建筑材料、家电制造等广东省传统优势产业给予了较大的支持；广州金域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的色谱-质谱检测公共技术服务平台技术改造项目、广东腾飞基因科技

有限公司的基于新一代测序的基因检测平台建设技术改造目与其他生物医药类技改项目资金共同对生物医药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资金支持。

可以得出结论，企业技改资金对于优化全省投资结构，鼓励和支持企业对符合产业政策、经济效益优的项目增加投资，提升效益发挥了重要的推动作用。

（三）受资助企业扩产增效效果明显。

汇总 301 家项目单位的自评材料相关数据，得到 2016 年受资助企业的主要经济效益指标的平均值，如表 4-3 所示。其中，销售收入与利润的增长率远高于国务院国资委财务监督与考核评价局制定的《企业绩效评价标准值 2016》中的全国工业企业全行业优秀值；利润的增长率高于 2016 年广东省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的利润增长速度 10%。

表 4-3 技改资金项目单位的主要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2016 工业全行业优秀值
销售收入增长率	11.30%	6.1%
利润增长率	15.79%	3.8%
税收总额增长率	9.22%	-
人均销售收入增长率	34.71%	-

企业技改专项资金支持的部分企业经济效益良好。本次书面评价的 51 家企业的经济效益指标得分，19 家企业得 25 分以上；现场评价的 19 家企业中，7 家达到 25 分以上的，表明依托项目的开展，2016 年这些企业销售收入年增长率、新增固定资产投资年增长率、利润总额增长率、税收总额增长率、人均销售收入增长率等 5 项指标均取得了超过 15% 左右的增长。广州金域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广东骏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佳美达（英德）玩具有限公司、广东迈诺工业技术有限公司等均表现出超过 30% 的高速增长势头。

（四）推动了企业设备更新。

根据表 2-2（项目产出情况汇总表），企业技改资金支持的 317 个项目共新增建设系统 48 个，增加生产线 253 条，增加设备 11109 台。

对现场核查的 19 个项目的统计分析表明：企业申请技改资金所依托的项目支出中，实际用于研发、生产和检测设备及其零部件购买的资金约占总额的 68.2%，用于厂房改造（基建）的资金约占 18.5%。优势传统产业企业普遍通过项

目建设，提升了装备水平，实施了设备更新和升级换代。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的小间距 LED 及户外表贴 LED 显示屏器件扩产项目，通过建设先进的户内小间距 LED 显示屏器件及户外表贴 LED 显示屏器件生产线，形成年产户内小间距 LED 显示屏器件 5000kk pcs、户外表贴 LED 显示屏器件 7000kk pcs 的生产能力。广东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的空调压缩机精密部件加工设备、模具更新提效技术改造项目采购了精密加工设备共 25 台，提升关键精密部件产品的加工精度，对应的生产线产能从 4900 台/天提升至 6500 台/天。广州爱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企业自主知识产权、国际领先的“无三废”超细高分子粉体材料生产技术，技改资金所依托的“无三废”超细高分子粉体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通过购置最新生产及研发设备、组建超细高分子粉体材料研发中心，扩大产能的同时，也逐步搭建起国内先进的超细高分子粉体材料生产、销售、应用和科研体系框架；潮州三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高性能光纤快速连接器材料开发及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通过生产设备、厂房等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资和研发投入，研制出高性能光纤快速连接器产品，该产品的高精密陶瓷插芯生产技术、光纤快速成端组件制造技术和用于现场组装的密封型光纤快速成端组件制造技术等获得了 4 项发明专利和 5 项实用新型专利。

（五）部分企业生产自动化、智能化水平提高。

部分企业依托项目建设，引进了智能制造成套设备，或者进行了生产系统的信息化改造。珠海市智迪科技有限公司的智迪科技二期厂区建设及自动化技术改造项目，通过对模具制造、键盘制造、鼠标制造三个模块从设计到制造各个环节智能自动化生产系统，并且实施了 AGV（Automated Guided Vehicle）自动导引运输车系统，实现了园区内部物流的无人化运送。该公司依托项目建设，2016 年新申请专利 8 件，软件著作权 5 件，其中发明专利 2 件。

其它智能化改造项目包括惠州 TCL 移动通信有限公司的智能穿戴产品产线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广州大运摩托车有限公司的三轮车架焊接机器人应用技术改造项目，广州明珞汽车装备有限公司的应用于汽车制造的工业机器人集成系统的技术改造项目，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的食品包装专用机器人技术改造项目，太阳诱电（广东）有限公司的微型贴片电容智能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等，应用了工业机器人装备，或者使用柔性自动化生产装配线、大型控制系统、数控机床等自动化、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制造设备，能够按照国内外先进标

准对现有产品进行改造提升，加快产品升级换代，有力地保证了企业技改实施效果以及专项资金支出效益发挥。

（六）推动了公共服务平台建设。

技改资金支持了部分优质大型平台项目的建设和改造，公共服务效益较为显著。2016年资助的平台类项目10个，多数为事后奖补类项目，均为行业公认的龙头企业或权威检测认证组织。广州金域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的色谱-质谱检测公共技术服务平台技术改造项目购置了21台色谱-质谱检测仪，属于国际领先的高精尖检测设备，并引进国内外学科带头人，自主研发一批技术先进、临床实用性强的新项目，采用高效液相色谱和串联质谱联用技术，为临床提供更准确、更科学的分子水平的检测结果，为中国人群维生素D营养状况改善做出了重要贡献；其他平台类项目还包括广东粤电电力销售有限公司的粤电集团电力销售管理平台技术改造项目，广东硕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的中山市智能改造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技术改造项目，广州汇标检测技术中心的饲料及饲料添加剂检测公共服务平台，中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的电磁兼容测试技术改造项目，广东腾飞基因科技有限公司的基于新一代测序的基因检测平台建设技术改造项目等。

（七）推进了节能降耗和清洁生产。

企业技改资金共资助节能降耗和清洁生产类项目近20个。云浮发电厂（B厂）有限公司、韶关市强龙重工有限公司、广东粤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揭阳市表面处理生态工业园有限公司、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等企业通过实施工业锅炉污染整治、节能改造和燃煤机组能效提升项目，用国内外先进节能、节水、节材技术和工艺替代落后工艺技术，达到了显著的节能降耗、减少环境污染的效果。

五、主要问题

（一）资金的分配不尽合理。

一是股权投资类项目较多。企业股权投资类项目占已落实资金总金额的38.6%，为四种扶持方式中最高。但是该类资金在实施中存在的问题较多，具体情况将在后文详述。

二是地区之间不均衡。如图1-1（2016年企业技改资金在全省各区域下发的资金额度和已安排资金的情况）所示，佛山、广州资金落实的缺口很大，省直属企业的资金则全部落实，资金在地区之间的落实情况不均衡。其原因主要有：经

济较发达地区企业经济效益较好，申报资金的积极性普遍不高；在项目安排落实过程中，各地市经信局对于项目理解程度、在企业资金申报、下发和绩效评价等各环节的服务是否到位存在一些差异。江门市、惠州市、清远市经信局对技改资金申报、下发、评价等程序认识清晰、服务到位，且制订有地方性的实施细则。在现场评价中，佛山市广源铝业有限公司的 323.04 万元贷款贴息资金未到账，佛山市经信局未到现场，经电话询问，也未说明资金未到账原因。因此，一方面需考虑项目的实施细则方面可能缺乏可操作性，另一方面则需要适当酌情减少申报资金积极性不高的地区的后续资金下发额度，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二）资金审批、下发环节繁琐，周期较长。

本资金由省财政厅于 2016 年 3 月下发至省经信委，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5 亿元技改专项资金中，仍然有 5480 万元省经信委未落实到具体项目。其中程序相对简单的事后奖补资金从企业申报、市经信局汇总评审、省经信委汇总切块，到市财政局下发至企业前后也至少要历时 1 年左右时间，项目落地慢、建设进展滞后，影响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也不利于部分急需项目资金的企业。

（三）股权投资项目资金管理有待完善。

1. 资金的权利义务关系不明确、不符合企业财务规范，缺乏可操作性。

相关文件有如下表述：《省财政经营性资金股权投资收入收缴实施办法（试行）》第二条，本办法所称省财政经营性资金股权投资收入是指按程序实施股权投资的省财政经营性资金收回的原始投资及应取得的收益；《省财政经营性资金受托管理机构股权投资操作管理办法》第七条，支持采用优先股方式开展股权投资，具体经省行业主管部门、省财政厅审核后由受托管理机构与被投资企业签订优先股投资协议，以优先股方式参股投资的收益按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的原则确定，投资期限一般为 3 至 5 年，到期股权依据投资协议由被投资企业回购。上述规定存在以下几个问题：

一是未明确何为“应取得的收益”，既然本股权投资的性质是优先股，那么应该明确为按照优先股股权价值和约定的股息率获得分红。同时上述“以优先股方式参股投资的收益”不准确，需明确表述为“优先股股息率”。

二是“支持采用优先股方式开展股权投资”等表述给项目实施中的股权投资的具体操作方式留下了漏洞。既然是股权投资，按照本项目资金的具体情况，只能以企业的优先股的方式存在，是“必须采用”，而非“支持采用”。该规定导

致实际的股权投资资金的实施中，多以明股实债的形式操作。还有资金托管公司为了保证资金安全，采取以企业固定资产作抵押担保的方式，完全背离了股权投资的本意。

三是相关文件中多次出现的“回购”、“退出”等表述不规范。按照《公司法》规定，优先股不能退股，只能通过优先股的赎回条款被公司赎回。本项目相关文件多次使用“退出”表述，给企业带来困惑。

四是股权“退出”缺乏可操作性。《省财政经营性资金实施股权投资管理操作规程（试行）》第六条简要说明了正常退出和其他退出的情形，但是对于财务制度相对规范的企业缺乏可操作性。比如“退出”时股权价格如何确定的问题。一般实务中，可赎回优先股多采用强制赎回方式，主动权掌握在企业；且赎回价格事先规定，通常高于股票市场价值，其目的在于补偿股东因股票赎回而可能遭受的损失，保护股票持有者的利益。但是上述文件已经规定了股权“退出”的相关条款，且解释权归政府，也使企业缺乏应有的主动性。本次评价中有一家企业与资金托管机构签订的协议中，规定了10年的投资期限，到期按照原投资额“退出”。这样的安排虽然保障了财政专项资金的安全性，但是完全不反映股权资金应有的成本。而且，当企业未来出现并购、被并购、上市等经济行为，该笔权利义务状况不明确的股权投资资金会给企业带来一定的障碍和风险，也使得很多企业申报该资金存在较大顾虑。

2. 资金托管机构与企业签订的股权投资协议不规范。

资金受托管理机构与企业签订的股权投资协议多为在省财政厅和省经信委文件基础上，自行拟定和签订的，由于存在上面提到的种种问题，使得实际签订的协议多未落实相关文件的要求。包括未按照《省财政经营性资金受托管理机构股权投资操作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要求，受托管理机构向被投资企业派遣董事、监事等，而是以一个季度、半年或者一年等定期的工作检查代替，未能落实优先股股东权益；仅约定收取1%至2%不等的管理费，未按照“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的原则”收取优先股股息；未要求资金托管机构定期委托会计师事务所对股权投资资金进行专项审计等。

3. 企业对股权投资资金的财务处理普遍不规范。

既然是股权投资，该资金就应该在企业账面上显示为实收资本，同时在年终审计报告的资产负债表有所反映。但是在本次评价中发现，仅惠州联合铜箔电子

材料有限公司一家企业按照要求计入了项目公司的实收资本，多数企业将专项资金计入了长期借款、营业外收入、补贴收入等科目，资产负债表也未反映出实收资本增加。

4. 审批论证等流程复杂、耗时较长。

由于涉及文件较多，规定复杂，操作难度较大，从资金申报到最终落实到企业，前后流程需 1-2 年。而该资金是以企业急需进行项目投资的时间申报的，等到流程走完，企业项目也基本已完成。东莞市经信局和顺德区经促局计划以股权投资方式扶持的项目，受托管理机构出于规避风险的考虑，投资决策委员会表决不予通过，致使资金无法落实。江门、肇庆、揭阳和云浮的股权投资项目都存在类似问题。

（四）事后奖补类资金市县配套比例不够合理。

事后奖补（普惠性）资金，是对企业技改完工后，根据其每年对财政新增贡献情况进行全额奖补。全省统一按照企业对财政贡献增量额度中省级分成部分的 60%、地市级分成部分的 50%，县级分成部分的 40% 确定事后奖补资金金额。由于各地市的经济发展水平不同，税收结构存在较大差异，财政贡献增量额度的基数不同，结果导致粤西北地区区县配套资金大于省级，在区县级财政本就捉襟见肘的情况下，配套资金迟迟无法到位。

根据表 3《企业技改专项资金预期绩效指标》，事后奖补资金申报表中缺乏预期达到的绩效指标，需要补充完善，以发挥对企业资金使用完成后需达到的绩效目标的导向性作用。

（五）贷款贴息项目要求的贷款类型与企业实际不匹配。

与股权投资项目相比，贷款贴息类项目较受企业欢迎。在具体的操作中，根据《关于下达 2016 年省级工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方向）项目计划的通知》（粤经信技改[2016]82 号）文件规定，项目主要针对设备购置等固定资产投资贷款提供利息补贴，项目只有流动资金贷款的，用于计算的贷款额度不得超过项目实际投资的流动资金总额，最高不得超过项目总投资的 40%。该规定旨在鼓励企业进行设备等固定资产投资，而非补贴企业的流动资金贷款利息。但是按照银行的贷款申请条件，一般很难用专用性较强的设备抵押获得贷款，多数只能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或者信用贷款。最后导致第三方机构实际核算的利息远低于企业申请数额。

六、相关建议

（一）合理确定不同扶持类型资金的比例。

一是在不同项目类型的资金分配方面，进一步给予地市按照企业特点和需求安排扶持资金类型的权限，减少不适合企业实际特点的项目资金的比例。

二是在确定事后奖补资金省级、地市级和县级分成比例时，根据地区税收结构特点，在县级财政贡献增量额度较高的地区（如粤西地区）确定较低的县级分成比例，在县级财政贡献增量额度较低的地区（如粤东地区）确定较高的县级分成比例，保证县级配套资金的及时、足额下发。适当考虑对有发展潜力的中小企业的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项目进行奖补。

三是完善股权投资项目的实施细则，按照《公司法》相关条款和用语规范实施细则；慎重审批新的股权投资类项目，建议侧重于国有企业和国有控股企业、预期形成国有资产的基础设施建设类项目，以及高新技术中小企业的风险投资项目。

（二）合理平衡不同行业和项目地区的项目数量和金额。

在行业方面，参考《广东省工业企业技术改造指导目录》，继续支持电子及通信设备制造业、装备制造业、生物医药等发展前景较好的行业，建筑材料、家电制造等广东省传统优势产业；在企业所申报的项目方面，参考《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动新一轮技术改造促进产业转型升级的意见》（粤府办〔2014〕51），重点支持企业扩产增效、智能化改造、设备更新、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和绿色发展；在地区的资金平衡方面，建议根据历年不同地市的资金落实情况，优先安排资金落实力度较大、综合效果较高的地市。省属企业多属于矿产、发电类企业，经济效益不佳，需加强对于省属企业生产经营的状况的调研，采取更加有针对性的支持方式。

（三）完善申报实施细则和申报工作。

简化资金申报审批程序，减少流程，加快资金下发进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在评审环节以第三方评审为主，简化政府审核的环节。

在各类项目资金申报表中规定专项资金预期用途明细，对资金到账以后企业的会计处理方法给予明确说明和指导。

在事后奖补资金申报材料中设置预期达到的量化绩效指标，充分考虑项目产生经济效益的滞后性，兼顾经济效益、技术指标与项目完成情况，对企业起到较

全面的积极引导作用。

放宽贷款贴息类项目用于计算利息的贷款种类限制，仅设置贷款期限条件，在有设备更新改造投资的年度内的抵押贷款和流动资金贷款均可。

（四）加强对已下发股权投资项目监管。

规范资金托管协议和股权投资协议，加强对已下发股权投资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管，落实以下事项：

1、严格落实《省财政经营性资金受托管理机构股权投资操作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要求，要求受托管理机构向被投资企业派遣董事、监事等，切实落实优先股股东权益。

2、严格落实《关于印发〈省财政经营性资金实施股权投资管理操作规程（试行）〉的通知》（粤财工 2013[280]号）第八条，定期委托会计师事务所对股权投资资金进行专项审计。

3、对于资金托管协议和股权投资协议不规范、财务核算方面未实质性落实优先股股权的项目，考虑转为事后奖补类型重新审核、确定下发资金数额，收回差额。

（五）简化程序，加强服务，减少企业负担。

由于从资金申报、评审，到下发、使用、评价等各环节，对企业来讲，要履行较为繁琐的手续，省经信委、地市经信局、第三方机构等都要付出大量的人力物力。因此，为了达到尽快落实财政资金的目的，需尽量简化程序，加强申报审批等环节服务，切实减轻企业负担；将企业需上报的相关数据统计工作与统计局等部门的统计整合起来，减少企业重复上报；简化与规范项目资金下发审批的评审工作，以税局、会计等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文件为主要依据，减少对企业日常经营管理的干扰；地市经信局深入学习本项目资金的运作流程、切实树立为企业服务的理念，加强对本专项资金的宣传力度，保证符合条件、有资金需求的企业公平地获得财政资金支持，为企业提供申报资金的材料准备、信息咨询、政策解释等服务，以保证专项资金及时、足额发放，以及相关文件精神得到贯彻落实。

- 附件： 1. 2016 年企业技术改造资金地市汇总表
2. 企业技术改造资金绩效评价说明

附件 1

2016 年企业技术改造资金地市汇总表

序号	地市	资金额度 (万元)	已安排资金 (万元)	已安排资 金比例	已安排企业 数量	平均资金强 度(万元)
1	广州市	39200	11141	28.4%	67	166
2	佛山市	37020	1056	2.9%	13	81
3	珠海市	13160	6278	47.7%	50	126
4	江门市	11450	2717	23.7%	14	194
5	河源市	11200	8363	74.7%	4	2091
6	省属企业	11000	11000	100.0%	12	917
7	中山市	9340	4997	53.5%	44	114
8	揭阳市	8250	4508	54.6%	6	751
9	韶关市	7800	1109	14.2%	11	101
10	东莞市	7720	1908	24.7%	21	91
11	肇庆市	6750	1431	21.2%	4	358
12	湛江市	6360	1160	18.2%	1	1160
13	顺德区	6250	1931	30.9%	14	138
14	梅州市	6000	1188	19.8%	8	149
15	清远市	5600	1413	25.2%	9	157
16	惠州市	5300	2479	46.8%	16	155
17	汕头市	4540	2459	54.2%	11	224
18	云浮市	4200	1212	28.9%	7	173
19	潮州市	4000	1727	43.2%	2	863
20	茂名市	3260	1160	35.6%	1	1160
21	阳江市	2400	107	4.5%	1	107
22	汕尾市	1500	1000	66.7%	1	1000

企业技术改造资金绩效评价说明

一、评价目的和内容

本次绩效评价旨在独立、客观、公正地核查技改专项资金支出是否规范和高效率，分析存在问题及原因，提出改进和加强资金管理的意见和建议，从而加强和规范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同时为今后该资金及同类资金预算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具体评价考核如下方面内容：一是前期申报程序的规范性；二是资金使用合理性和规范性；三是项目管理的规范性；四是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五是绩效评价的其他内容。

二、评价依据

（一）《关于确定 2017 年省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第三方机构名单及组织现场评价等有关问题的通知》（粤财绩函〔2017〕20 号）。

（二）《广东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试行方案》（粤财评〔2004〕1 号）。

（三）《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省财政经营性资金实施股权投资管理的意见（试行）》（粤府办〔2013〕16 号）。

（四）《关于印发《省财政经营性资金实施股权投资管理操作规程（试行）》的通知》（粤财工〔2013〕280 号）。

（五）《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动新一轮技术改造促进产业转型升级的意见》（粤府办〔2014〕51 号）。

（六）《关于印发〈广东省省级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粤财工〔2015〕34 号）。

（七）《关于印发广东省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实施细则的通知》（粤经信技改〔2015〕439 号）。

（八）《关于下印发广东省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工作指引的通知》（粤经信技改〔2015〕490 号）。

（九）《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关于组织申报 2016 年省级财政支持技术改造项目库的通知》（粤经信技改函〔2015〕2744 号）。

（十）《关于下达 2016 年广东省省级工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技

术改造方向)的通知》(粤财工〔2016〕71号)。

(十一)《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6年省级工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方向)项目计划的通知》(粤经信技改〔2016〕82号)。

(十二)《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办公室关于2016年省级技术改造(普惠性)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相关建议的函》(粤经信办函〔2017〕172号)。

三、评价方案与程序

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根据本绩效评价项目的具体情况,制定了项目评价工作方案。在项目评价工作方案中,制定了《工作进度计划安排表》,设计了《基础信息表》、《评价指标表》、《佐证材料清单》、《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编写提纲)》和《满意度调查表》。评价工作程序严格按照该《工作进度计划安排表》的内容和时间进度实施。

四、材料审核分析总体情况

(一)自评情况。

本次评价涉及全省21个地市的经信局和317个项目单位,在省经信委积极配合下,经过本公司专门开展的自评表格资料填写培训,各地市经信局对所属区域的项目单位进行了相关指导,项目单位认真组织填写、按照要求邮寄纸质版和发送电子版,最终收到了省经信委、19个地市经信局和301个项目单位的自评资料。

经过汇总分析,301个项目单位自评得分平均为88.4分。各项指标得分汇总表如表1所示。

表1 自评指标得分汇总表

指标	总计	前期准备	资金管理	项目管理	经济性与效率性	经济效益	社会环境效益	自评情况
得分	88.4	14.6	9.7	9.4	7.6	22.4	17.9	6.9
得分率	88.4%	97.2%	97.3%	93.8%	95.0%	74.6%	89.3%	98.3%

1、自评质量。

从自评资料的质量来看,自评材料递交较完整,基础信息表、自评指标表、自评报告齐全,相关佐证材料较为齐全;自评材料填写较规范、真实,多数项目

单位都较好理解了本次评价的内容和要求，自评材料信息填写完整，较为准确、真实合理；自评资料递交较为及时。除了中山市和顺德区，其他地市的自评材料均按时间要求发送和邮寄。

2、存在问题。

存在的问题主要有三个方面：在自评材料规范性方面，部分项目单位缺乏当地经信局的指导，对基础信息表理解不准确，内容填写存在较多错误；佐证材料不够完整；自评指标表普遍打分过高、不够客观。

（二）书面评价情况。

本专项资金绩效评价项目，综合考虑所属地区和股权投资、贷款贴息、事后奖补（技术改造）、事后奖补（普惠性）四个类型，选取了 51 个项目单位、占总项目资金 59.2% 的自评材料进行了书面评价。

对 51 个项目书面评价得分进行统计，总得分为 75.3 分。各项指标得分汇总表如表 2 所示。

表 2 书面评价指标得分表

项目	总计	前期准备	资金管理	项目管理	经济性与效率性	经济效益	社会环境效益	自评情况
得分	75.3	13.5	8.1	8.6	6.4	18.2	14.5	6.0
得分率	75.3%	90.1%	81.0%	85.7%	80.1%	60.5%	72.6%	85.7%

（三）现场评价情况。

本专项资金绩效评价项目，综合考虑所属地区和股权投资、贷款贴息、事后奖补（技术改造）、事后奖补（普惠性）四个类型，选取了 19 个项目单位、占总项目资金 17.96% 的项目进行了现场评价。

本公司现场评价小组赶赴全省 19 个项目单位现场，严格遵循现场评价签到、单位陈述、材料核实与实地勘察、专家评议、现场问答、材料签收和补充、问卷调查的评价流程，并要求项目单位填写《第三方现场核查小组工作纪律执行情况表》。除佛山市、顺德区之外，各地市经信局均派至少 1 名具体负责的工作人员，与项目单位共同配合现场评价小组严肃认真完成了本次现场评价工作。

对 19 个项目现场评价得分进行统计，总得分为 80.32 分。现场评价项目清单及汇总结果详见附件 3，总分与 7 项一级指标得分情况如表 3 所示。

表 3 现场评价指标得分表

项目	总计	前期准备	资金管理	项目管理	经济性与效率性	经济效益	社会环境效益	自评情况
得分	80.32	13.30	8.79	9.42	6.53	18.58	16.89	6.16
得分率 (%)	80.32	88.67	87.89	94.21	81.58	61.93	84.47	87.97

表 4 现场评价项目抽取情况统计表

资金类型	总数量(个)	总金额(万元)	抽取金额	抽取金额百分比
事后奖补(普惠性)	258	25,715.54	6,194.38	24.09%
事后奖补(设备更新)	16	7574.15	447.15	5.90%
股权投资	23	27120	5,000.00	18.44%
贷款贴息	20	9825.99	973.47	9.91%
合计:	317	70235.68	12615	17.96%